# **广东财经大学人力资源学院 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通知**

发布者：陈育坤发布时间：2023-04-09浏览次数：112

各位考生：

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和《广东财经大学人力资源学院2023年企业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要求，结合学院实际，我院企业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硕士研究生调剂考生复试将于4月13日进行，具体安排如下：

****一、复试时间、地点****

****（一）报到安排****

1. 时间：2023年4月13日上午8:30-9:00

2. 报到地点：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21号广东财经大学综合楼307。

****（二）笔试安排****

1. 时间：2023年4月13日上午9:30-11:30

2. 笔试考场：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21号广东财经大学综合楼307。

****（三）面试安排****

1. 时间：2023年4月13日下午14:30开始

2. 面试候考室：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21号广东财经大学综合楼310。

3. 面试考场：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21号广东财经大学综合楼306。

****二、复试对象****

通过我校相关专业调剂资格审核且在“调剂服务系统”按要求确认复试通知的考生。具体复试名单详见《广东财经大学人力资源学院企业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研究生调剂复试名单》（附件1）。

****三、复试内容****

****（一）专业课笔试（100分）****

专业课笔试采取闭卷方式，考试时间为2小时。专业课笔试主要考查考生对专业理论、专业技能及相关知识的理解与应用能力是否具备本专业研究生入学的基本要求。

****（二）综合能力面试（200分）****

综合能力面试重点考查考生的知识结构、科研能力、表达能力、思辨能力、职业道德、仪表举止行为和外语听说能力等，其中公共外语口语与听力测试成绩50分。

****四、资格审核****

****（一）考生复试前需提交以下资料：****

考生按照要求提交复试资格审核材料扫描件，于4月10日前发送到邮箱330443935@qq.com，文件命名为：专业名称+考生编号（15位）+考生姓名，文件格式：PDF文件（合成一个PDF文件）。考生应确保提交材料真实，材料原件于复试现场核查。

相关材料清单如下（按顺序合成1个PDF文件）：

1. 准考证扫描件

2. 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扫描件

3. 学历证明材料

往届生须提交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电子文件及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的本科阶段成绩单扫描件。

应届生须提交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和每学期均已注册的学生证扫描件、加盖公章的本科阶段成绩单扫描件。

****（二）考生复试现场需提交以下资料：****

1. 复试前所提交的所有资格审核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

2. 考生本人亲笔签名的《广东财经大学2023年研究生招生复试承诺书》（附件2）原件1份。

****（三）拟录用的考生需提交以下资料：****

1. 《广东财经大学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政治审查表》原件及扫描件。（附件3）

2. 《广东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体格检查表》原件及扫描件。（附件4）

****（四）注意事项****

1. 若身份证丢失，可出具户口本或由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证明，并于证明上贴本人照片骑缝加盖公章。

2. 所有复印件内容必须清晰可辨，不清晰的证件材料按不符合资格审核材料处理。

****五、复试流程****

****（一）报到****

考生到指定地点报到，工作人员进行身份核对，审核考生资格材料原件，并收取复印件1份。

****（二）笔试****

1. 复试当天上午考生提前30分钟到达笔试考场，由工作人员进行身份核对。

2. 上午9：30笔试正式开始，考生迟到15分钟后不得进入考场参加考试。

3. 参加笔试的考生不得提前交卷。

4. 笔试期间考生须关闭手机等一切通讯工具，遵守考场纪律、听从考场工作人员安排、确保复试现场有序进行。

****（三）面试****

1. 复试当天下午考生着正装，14:00前达到面试候考室签到，由工作人员进行身份核对。

2. 14:00工作人员对已签到的考生进行复试顺序抽签，14:30未到达面试候考室的考生视为放弃面试。

3. 下午14：30面试正式开始，考生按照抽签序号顺序，由工作人员指引依次进入面试考场进行面试。

4. 每位考生面试时长不超过20分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面试，由工作人员指引离开考场，不可再进入候考室。

5. 面试期间考生须关闭手机等一切通讯工具，遵守考场纪律、听从考场工作人员安排、确保复试现场有序进行。

****六、录取与结果查询****

1. 总成绩=初试成绩+复试成绩。复试中各单科和总成绩均采取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一位数字的方式计分。

2. 按照总成绩排名从高到低择优录取，由我校招生考试处统一公布。

****七、考生如有下列情况之一不予录取****

1.    逾期不参加复试者。

2.复试原始总分不足180分、综合能力面试成绩低于120分者。

3.考试违纪者。

4.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全部资格审查资料或未能通过考生资格审查者。

5.政审不合格者。

6.体检不合格者。

****八、注意事项****

我院不接受邮件、电话等形式的调剂申请，在调剂过程中不会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向考生收取费用，请考生谨防上当受骗。

****九、联系方式****

0757—87801207 郑老师

广东财经大学人力资源学院

                             2023年4月9日